# 三原县纪委监委“三项措施”化解“缠访闹访”

为有效预防和妥善处理缠访闹访问题，三原县纪委监委积极探索处置缠访闹访等信访问题的方式方法，筛选整理出近三年关于对信访反馈结果不满意、涉法涉诉等业务外的长期上访6起6人，采取有效措施，先后化解信访积案4起，化解缠访闹访2起。

“对口”领导包案。针对缠访闹访问题，县纪委监委召开专项整治领导包案工作会议，针对排查梳理出的信访举报件按分类转办、对口处置的原则，实行领导包案责任制，明确责任单位、责任人和处置措施及办结时限，包案领导经常性地对本部门存在的疑难信访举报问题进行专项排查调处。2017年10月新兴镇和平村村民惠某因庄基纠纷问题在正常信访事项终结后，仍以生活困难等问题为由，长期到县纪委监委信访部门上访、缠访。为此，县纪委监委分管领导高度重视，多次对惠某进行思想工作，并多次协调县自然资源局、民政局等相关部门为其解决生活困难等问题。截至目前，该信访问题已得到妥善解决。

“用心”沟通疏导。在接待缠访闹访群众时，县纪委监委注重接访环境布置、工作仪表、语气、行为方式、接待程序等每一个细节，拉近了与来访群众的关系。2018年4月大程镇东刘村村民李某控告村委委员刘某带人在村容村貌整治过程中未打招呼强行拆除反映人家门前厕所等问题，因对镇政府信访答复不满，多次来到县纪委监委信访接待室缠访闹访。接访人员了解情况后，积极主动地与信访人沟通联系，讲清政策、讲明职责，认真负责地给予解答并做好思想疏导工作。对业务外问题，引导其到相关职能部门反映并做好后续监督协调工作；对业务内问题，认真分析和查找“缠访闹访”的根源并及时向领导汇报。截至目前，该信访问题已妥善解决，最终实现了群众息访罢访。

“稳妥”处置初访。在群众信访问题产生的初始阶段解决好信访问题，避免造成群众越级上访或重复上访，防止因工作不力为缠访闹访问题埋隐患。2020年3月孙某举报县教育局工作人员肖某“吃空饷”问题，县纪委监委自受理起3日内办好呈批手续，领导批示后1日内将信访件交办第三纪检监察室，30日内予以办结，并向举报人答复，处理结果得到举报人认可。

三原县纪委2020-6-3